

上海市松江区2024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主要职能：2018年7月，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经松江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依法成立，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下属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相当正科级，经费形式为全额拨款。

一、机构的主要职能：

1. 负责区域内托育机构（点）预约登记、申办咨询、备案等工作；
2. 组织协调对区域内托育机构（点）的事中事后监管和对区域内婴幼儿家庭科学育儿指导工作；
3. 负责区域内托育机构（点）从业人员培训工作；
4. 组织专业力量，对区域内托育机构（点）开展定期与不定期的评估检查；
5.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机构设置

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设7个部门：行政审批部门；课程业务部门；对外咨询窗口部门；总务部门；卫生保健部门；业务监管部门；信息部门；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指……。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收入预算871.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71.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9.51万元，增长57.84%。

支出预算871.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71.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9.51万元，增长57.84%，主要原因是：2023年9月新开场西分部，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871.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9.51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9月新开场西分部，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科目698.23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
2.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科目53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3.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3.08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5.8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22.9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0.0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活动费
7. “2100102事业单位医疗”科目28.67万元，主要用于社保缴费医疗支出
8. “2210201住房公积金”科目20.07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8,718,98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718,980.65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7,512,250.69	2,992,972.57	1,413,839.12	3,105,439.00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381.44	710,221.44	9,16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86,675.60	286,675.6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8,718,980.65	支出总计	8,718,980.65	4,190,542.53	1,422,999.12	3,105,439.00

2024年本单位收入预算871.90万元，比上年增加319.51万元，增加57.84%，主要原因是2023年9月新开场西分部，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增加；支出预算871.90万元，比上年增加319.51万元，增加57.84%，主要原因是2023年9月新开场西分部，公用经费、人员经费增加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7,512,250.69	7,512,250.69			
205	02		普通教育	6,982,250.69	6,982,250.69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982,250.69	6,982,250.69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0,000.00	53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0,000.00	5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381.44	719,381.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9,381.44	719,381.4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40.00	30,8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680.96	458,680.9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340.48	229,340.4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0	5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675.60	286,675.6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675.60	286,675.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675.60	286,675.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0,672.92	200,672.92			
合计				8,718,980.65	8,718,980.65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7,512,250.69	4,406,811.69	3,105,439.00
205	02		普通教育	6,982,250.69	4,406,811.69	2,575,439.00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982,250.69	4,406,811.69	2,575,439.00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0,000.00		53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0,000.00		5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381.44	719,381.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9,381.44	719,381.4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40.00	30,8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680.96	458,680.9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340.48	229,340.4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0	5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675.60	286,675.6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675.60	286,675.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675.60	286,675.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0,672.92	200,672.92	
合计				8,718,980.65	5,613,541.65	3,105,439.00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718,98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7,512,250.69	7,512,250.69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381.44	719,381.44		
		八、卫生健康支出	286,675.60	286,675.6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8,718,980.65	支出总计	8,718,980.65	8,718,980.65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7,512,250.69	4,406,811.69	3,105,439.00
205	02		普通教育	6,982,250.69	4,406,811.69	2,575,439.00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982,250.69	4,406,811.69	2,575,439.00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0,000.00		53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0,000.00		53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381.44	719,381.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9,381.44	719,381.4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40.00	30,8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680.96	458,680.9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9,340.48	229,340.4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0	52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675.60	286,675.6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675.60	286,675.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6,675.60	286,675.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72.92	200,672.9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0,672.92	200,672.92	
合计				8,718,980.65	5,613,541.65	3,105,439.00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68,342.53	4,168,342.53	
301	01	基本工资	535,008.00	535,008.00	
301	02	津贴补贴	59,028.00	59,028.00	
301	07	绩效工资	2,326,000.00	2,326,0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8,680.96	458,680.9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9,340.48	229,340.4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6,675.60	286,675.6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776.57	70,776.5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00,672.92	200,672.9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0.00	2,16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2,999.12		1,422,999.12
302	01	办公费	436,600.00		436,600.00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6	电费	50,000.00		50,00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00		10,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90,834.00		690,834.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0		2,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000.00		30,000.00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29,400.00		29,4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10,000.00		10,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57,335.12		57,335.12
302	29	福利费	56,160.00		56,16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70.00		30,67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00.00	22,20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22,200.00	22,200.00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5,613,541.65	4,190,542.53	1,422,999.12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174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3.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13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5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10.54万元。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情况，以及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预算金额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增加内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保有情况。2024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托育师资队伍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拟于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托育师资队伍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托育师资队伍体系建设。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万元，通过项目的执行，规范从业人员的教养行为，提高师资队伍的专业素养，培养一支“具有科学育儿观、有责任心和优质服务态度的高素质、专业化”的松江托育从业人员队伍，提升区域内托育服务质量，为在托育机构中的每个孩子提供一流的教养服务。通过聘请专家指导、授课，组织开展不低于40课时培训，规范从业人员的教养行为，提高师资队伍的专业素养，培训考核结果优良率提高，参训人员满意度90%。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条例》精神与指导思想，结合《松江区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的发展要求，以及创建“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的目标。本着构建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以照料和看护为主要任务的托育机构从业人员队伍的宗旨，加强区域内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托育服务的质量，提升区域内科学育儿质量，以满足家长对托育和科学育儿的需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开展托育从业人员培训。培训内容：职业规范、职业责任、心理健康和安全意识等的职业素养；职后教育培训；托育机构规范管理；育婴师技能培训；保育员一日操作培训；保健人员操作培训；防疫知识培训等。邀请市区级0-3科学育儿的专家，开展讲座。邀请有培训资质的优质培训机构实施培训。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5万元；专家指导费0.8万元；早教指导员培训0.6万元；0-3工作引领辐射0.6万元；托育从业人员培训3万元
- 2. 资金类型：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 3. 执行计划：人员经费—0.8万元；业务经费—4.2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储备教师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2024年储备教师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2024年储备教师的工资发放，经测算，预算资金约70.88万元。根据要求合理分配储备员工工资，做到每月按时、按质、准确发放工资，确保教职工合法薪酬权益。全年聘请3名储备教师，按计划100%完成托育工作，全年储备教师工作质量考核达标，能够及时完成学校布置的工作任务。同时，足额、准确发放薪酬、补贴，激发员工对工作的热情，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主观能动性，学校和学生家长满意度不低于90%。

二、立项依据

根据《劳动法》、《机关事业单位储备人员薪酬核发标准》、《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储备人员绩效工资分配方案》等。为保障托育工作的正常开展，避免人才梯队出现断层，储备一批优秀的教育人才，进一步充实师资队伍。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四、实施方案

（1）申报2024年项目预算。（2）2024年储备教师经费项目预算下达后，向主任室申请实施及校务会议讨论通过。（3）向储备教师传达有关薪酬发放实施办法，听取意见。（4）每月按照储备教师出勤、工作情况发放薪酬、补贴。（5）做好年终清算。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储备教师共3人，参照2023年各岗位薪酬标准测算，需70.88万元金额。

项目组成	数量	数量单位	单价 (万元/单位)	资金需求
储备教师人工成本	3	人	22.59	67.78
储备教师餐费	3	人	0.60	1.8
储备教师福利费	3	人	0.43	1.296
合计				70.88

2. 资金类型：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2024年非编人员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2024年非编人员的工资发放，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86.67万元。根据要求合理分配非编员工工资及绩效考核，做到每月按时、按质、准确发放工资，确保教职工合法薪酬权益。全年聘请非编教师3名，保育员9名，按计划100%完成教学、托育工作，全年非编工作质量考核达标，能够及时完成学校布置的工作任务。同时，足额、准确发放薪酬、补贴，激发员工对工作的热情，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主观能动性，学校和学生家长满意度不低于90%。

二、立项依据

根据《劳动法》、《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薪酬核发标准》、《托育中心编外人员绩效工资分配方案》等要求。单位基本工作职能为教育教学，为保障学校正常办学、教学而设立本项目。为保障机构日常运行和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需聘请非编人员，充实后勤保障和教职工队伍。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四、实施方案

（1）申报2024年项目预算。（2）2024年非编人员经费项目预算下达后，向主任室申请实施及校园务会议讨论通过。（3）向非编员工传达有关薪酬发放实施办法，听取意见。（4）每月按照非编员工出勤、工作情况发放薪酬、津补贴。（5）做好年终清算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非编人员共12人，其中非编教师3名，保育员9名。参照2023年各岗位薪酬标准测算，需186.67万元金额。

项目组成	数量	数量单位	单价 (万元/单位)	资金需求（万元）
非编人员人工成本	12	人	14.99	179.83
非编员工餐费	12	人	0.48	5.76
非编员工体检费	12	人	0.09	1.08

2. 资金类型：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3. 执行计划：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预计项目预算执行率——上半年不低于50%，11月底前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拟于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教育保障活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托育机构质量评估，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万元。规范本区托育机构的日常管理，提升区域内托育服务的质量，为在每个托育机构中的孩子们提供一流的成长环境，确保社会对婴幼儿成长环境的认可，营造良好的区域托育服务市场。通过委托专业的评估机构，对本区在2022年底及之前已经取得“依法开展托育服务告知书”的托育机构，开展年度办园质量评估，计划评估6家机构，进一步规范托育机构办园质量，满足居民托育需求，管理部门满意度不低于95%。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是在上海市政府《关于促进和加强本市3岁以下幼儿托育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沪府发【2018】19号）文件精神指导下，为负责做好松江本区域内的托育服务事务性工作而设立的事业单位。根据《上海市3岁以下幼儿托育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沪府办规【2018】12号）文件精神，按照分级管理的要求，作为本区托育服务管理机构的托育中心在区教育局的领导下，负责区域托育机构预约登记、申办咨询、备案工作，组织协调对区域内托育机构开展事中事后监管，组建专业巡查队伍，对区域内托育机构开展定期与不定期的评估检查。

2. 工作职能：依据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的工作职能：（1）负责区域内托育机构（点）预约登记、申办咨询、备案等工作；（2）组织协调对区域内托育机构（点）的事中事后监管和对区域内婴幼儿家庭科学育儿指导工作；（3）负责区域内托育机构（点）从业人员培训工作；（4）组织专业力量，对区域内托育机构（点）开展定期与不定期的评估检查；（5）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3. 立项背景：根据上述文件精神，由区托育中心对已取得“依法开展托育服务告知书”的托育机构进行验收和评估，以加强对机构运行过程的监管，促进区域托育服务健康有序发展。鉴于区托育中心的职能，为加强做好对区域内的托育机构事中事后的监管，因此对本区在2022年底及之前已经取得“依法开展托育服务告知书”的托育机构，开展年度办园质量评估。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按照托育机构的申办与运行，截止2022年12月底，本区域取得“依法开展托育服务告知书”的有资质开展托育服务的机构为11家。因受疫情和出生率降低等因素影响招生，其中5家机构暂停运营。现对6家正常运营的托育机构开展质量检查。质量检查的依据为：《上海市3岁以下幼儿托育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沪府办规【2018】12号）文件精神

质量检查的指标：硬件设施设备指标采用《上海市3岁以下幼儿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沪教委基【2018】27号）文件精神，托育机构一日课程指标采用《上海市学前教育课程指南》以及“婴幼儿教养活动”教材。

实施计划：按照文件和教材的要求，托育中心制订质量验收的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开展质量评估。

评估结果向社会和家长进行公示，同时与民政局联合开展机构网上的年审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资金测算：截止2023年5月底，正常运营的托育机构为6家，2024年计划评审6家机构，每家机构需要的评估经费为5000元，合计为30000元。
- 2. 资金类型：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 3. 执行计划：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预计项目预算执行率——上半年不低于50%，11月底前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早教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拟于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早教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建设早教服务体系，经测算，预算资金约45万元。松江区托育中心承担区域早教指导，是松江早教的领头雁，引领松江区科学育儿，定期向全区各街镇的早教基地、育儿亲子点开展各类展示活动，积极开展宣传工作，落实“幼有善育”民心工程。年度工作总目标：通过组织开展早教中心引领辐射活动4次、区级科学育儿活动2次，采购亲子班和托班日常用品、幼儿游戏材料，开展早教课程研究、建设课程环境，进一步满足幼儿游戏玩乐需求，提升早教课程教学水平，建设早教服务体系，管理部门、家长满意度在95%以上。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根据《上海市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条例》的精神和《上海市0-3岁婴幼儿教养方案》，结合《松江区托育服务三年行动计划》的发展目标，为有效落实全区0-3岁家长对早教工作的需求，本着创设松江区一流的早教服务及引领全区早教服务工作，做好区内辐射引领，完成本区域内对婴幼儿家庭不少于12次的公益免费科学育儿指导工作。

2. 工作职能：本中心负责区域内托育早教机构的申办咨询、备案预约；组织协调区域内托育机构（点）的事中事后监管和对区域内婴幼儿家庭科学育儿指导工作；中心面向全区0-3岁婴幼儿及家庭开设亲子早教班和2-3岁幼儿的托班，开展科学育儿进家庭和进社区等活动，开展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推广科学育儿指导，开设面向不同家长需求的科学育儿讲座和专家咨询活动，提升区域内家长科学育儿的水平和能力；组织专业力量对区域内早教机构、托育机构（点）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的评估检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托育服务指导中心

四、实施方案

内容：1-1亲子班和托班的日常用品（18万元）

托育中心内设早教中心，招收0-3岁婴幼儿亲子班和2-3岁托班。每天接收近100对亲子家庭来园参加早教活动，3个托班开展正常的教养活动。幼儿的日常生活用品（如洗手液、毛巾、鞋套、纸巾等）以及教养活动消耗用品（如手工纸、颜料、涂鸦用品等）需要购买

1-2早教中心引领辐射活动（5万元）

每年面向全区展示早教实践活动2次；邀请市、区级家庭教育专家面向全区家长开设“科学育儿”讲座2次。

1-3区级科学育儿活动（13万元）

市区级联动“育儿加油站”活动；科学育儿“五进”活动——“进社区”活动等

1-4早教课程研究（1万元）

科学育儿活动经验汇编；教学实践活动和技能技巧评比每年4次

2-1幼儿游戏材料（8万元）

早教亲子活动游戏材料；课程环境创设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45万元

亲子班日常用品18万元；早教中心引领辐射活动5万元；区级科学育儿活动13万元；早教课程研究1万元；幼儿游戏材料8万元

2. 资金类型：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3. 执行计划：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预计项目预算执行率——上半年不低于50%，11月底前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